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陕文旅发〔2021〕14号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陕西省黄河文化保护传承 弘扬规划》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西咸新区、韩城市）文化和旅游局，发展改革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和来陕考察讲话精神，保护传承弘扬好黄河文化，结合陕西实际，制定《陕西省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规划》，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3月10日

陕西省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规划

前 言

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塑造了中华民族自强不息的民族品格，是中华民族坚定文化自信的重要根基。保护黄河是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千秋大计。2019年9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提出加强生态保护治理，保障黄河长治久安，促进全流域高质量发展，改善人民生活，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2020年1月3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专题部署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问题，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上升为重大国家战略。

黄河文化是黄河流域文化遗存、生活方式、价值取向、社会制度、风俗习惯、审美情怀等的总称，蕴含丰富的价值伦理、哲学思想和文化态度，“同根同源”的民族心理和“大一统”的主流意识，是增强民族认同感、维系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精神支柱。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黄河文化是中华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华民族的根和魂。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是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五大目标任务之一”。

陕西省是中华民族和中华文明重要发祥地之一，是黄河文化

的发源地。陕西省厚重的文化遗存、原创性的典籍制度、博采众长的精神文化和丰富多彩的民俗文化，是讲好陕西黄河文化故事的主体依托。新时代推进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作，必须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进行谋篇布局，必须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必须以“勇立潮头、争当时代弄潮儿的志向和气魄”，坚定文化自信，延续好黄河文化的历史根脉，阐释好黄河文化的内涵魅力，弘扬好黄河文化的时代价值，讲好陕西黄河文化故事，力争以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之利放大黄河文化育民惠民、助力城乡统筹和区域经济转型、加速陕西追赶超越的功能，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作出陕西贡献，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磅礴伟力。

本规划区域涵盖陕西省黄河干支流流域，具体包括西安、咸阳、宝鸡、铜川、渭南、延安、榆林、商洛（3县区）、杨凌、韩城。规划实施期为2020-2030年，中期展望到2035年，远期展望到2050年。

第一章 规划背景

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坚定文化自信、加快建设“文化强省”的重点工作。按照文化和旅游部、陕西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结合陕西省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第一节 区位条件

陕西省地处黄河中游、黄河“几”字湾内部，是中华民族和中华文明重要发祥地之一。陕西省与甘肃、宁夏、四川、内蒙古、山西、河南等六个黄河流经省区接壤，综合区位优势明显，是我国内陆中心腹地、亚欧大陆桥亚洲段的中心和进入大西北的门户。

从地理区位看，黄河陕西段北起榆林市府谷县墙头农业园区、南到渭南市潼关县秦东镇，干流全长 723.6 千米，自北向南依次流经榆林、延安、韩城、渭南四市；主要支流有窟野河、无定河、延河、渭河、泾河、洛河等，支流流域涉及宝鸡、杨凌、咸阳、西安、铜川、商洛等地。黄河流域陕西段涵盖陕西省境内黄河干支流、左右岸，北自榆林陕北高原、南到中华民族祖脉秦岭、西起宝鸡渭河沿岸、东至黄河干流西岸，流经陕西省 82 县（区），流域面积为 13.33 万平方千米，占全省总面积的 64.6%，占黄河流域总面积的 17.7%。

从生态区位看，黄河流域陕西段是黄河水土保持和防沙治沙重点区域，覆盖国家和陕西省重点开发区、重点生态功能区的主要腹地，其中关中地区、榆林北部地区、延安安塞区和甘泉县为国家和省级重点开发区，沿黄黄土长梁沟壑水土保持生态片区、子午岭森林生态片区、黄龙山生物多样性保护片区等是国家和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

从交通区位看，陕西省位于我国地理版图的中心，具有承东

启西、连接南北的交通枢纽优势。国家“十纵十横”综合运输大通道有6个，国家高速公路网中有17条，普通国道网中有25条，“八纵八横”高铁主通道中有4条经过陕西省，西安成为全国12个最高等级的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和全国八大铁路枢纽之一。西安咸阳国际机场作为全国八大枢纽机场之一，1小时航程可覆盖我国中西部主要城市，2小时航程可覆盖我国70%领土和85%的经济资源地，3小时航程能覆盖我国所有省会和重要旅游城市。完善的交通网络为黄河流域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作提供了便捷的交通基础设施，也使得黄河成为国家交通主干通道上重要的景观带。

第二节 发展基础

——拥有中华文明史完整发展序列。陕西省是中华民族和中华文明的重要发祥地之一，是古丝绸之路起点和“一带一路”核心区。陕西省黄河文化在全国乃至世界上具有重要影响力，习近平总书记2015年、2020年两次考察陕西，先后提出陕西是“天然历史博物馆”“中华民族和中华文明的重要发祥地”“秦岭和合南北、泽被天下，是我国的中央水塔，是中华民族的祖脉和中华文化的重要象征”，给予陕西黄河文化高度评价。当前，陕西省留存了5万多处文物遗址、700多万件馆藏文物，一定程度上构成了从华夏文明的发祥与文脉传承到中外文明交流再到近代革命的完整序列。陕西省不仅拥有距今110—59万年的蓝田人和距

今 23—18 万年的大荔人等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存，仰韶文化、龙山文化等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西周、秦、西汉、隋、唐等 14 个王朝建都的文化资源，革命圣地延安、延安精神等红色革命文化资源，“中国梦”发祥地等文化资源，彰显了陕西省黄河流域保护传承中华文明的历史地位。陕西更拥有黄帝陵、兵马俑、延安宝塔、秦岭、华山等中华文明、中国革命、中华地理的精神标识和自然标识，彰显了陕西省黄河流域作为中华文明高地的文化身份。

——拥有黄河流域最富集的文化旅游资源。从世界文化遗产来看，截至 2020 年底，陕西省黄河流域共有秦始皇帝陵及兵马俑坑、“丝绸之路：长安—天山廊道路网”（包括汉长安城未央宫遗址、唐长安城大明宫遗址、大雁塔、小雁塔、兴教寺塔、彬县大佛寺石窟 6 处遗产点）、长城（陕西段）等 3 项 8 处世界文化遗产，以及郑国渠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佳县千年古枣园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等农耕文明遗产。从非物质文化遗产来看，西安鼓乐、中国剪纸、中国皮影戏 3 项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秦腔”“安塞腰鼓”等 68 项列入国家级非遗名录，数量位居九省区第四。从文物遗存来看，有半坡遗址、阿房宫遗址、统万城遗址、石峁遗址等 49 个古遗址，白云山庙、姜氏庄园、党家村古建筑群、韩城大禹庙、玉华宫遗址、大雁塔等 34 个古建筑，司马迁墓和祠、唐代帝陵、永陵、乾陵、茂陵、霍去病陵等 15 个古墓葬，高家堡镇、杨家沟村、

党家村、尧头镇、陈炉镇、柏社村、凤凰镇等 7 个历史村镇，世界四大古都西安，以及榆林、延安、韩城、咸阳等 6 个历史文化名城。从旅游景区数量来看，有 308 个 A 级文化和旅游景区，其中，5A 级景区有华山、西安城墙—碑林历史文化景区、大雁塔—大唐芙蓉园景区、华清宫、秦始皇帝陵博物馆、法门寺文化景区、太白山、延安革命纪念地、黄帝陵、大明宫景区等 10 个；4A 级景区有壶口瀑布、红碱淖、少华山、乾坤湾景区等 79 个，是黄河流域高 A 级景区最多的省份。

——拥有强劲的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势头。陕西省黄河流域文化和旅游产业始终保持高位增长态势。从文化产业来看，陕西省黄河流域文化产业呈现高速和高质量的“双高”发展特征，文化产业增加值从 2008 年的 180.5 亿元增长到 2018 年的 911.1 亿元，年均增速在 15% 以上；到 2020 年底，文化市场主体总数从不足 2 万家增长至近 6 万家，其中规模以上文化企业接近 1300 家，拥有曲江新区、西安高新区等一批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区、国家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基地、中国文化企业 30 强企业等文化产业“国家队”，在黄河流域具有领先优势。从旅游产业来看，陕西省黄河流域旅游产业是陕西省旅游产业主阵地，在旅游景区、产品、品牌方面具有绝对优势，年游客接待人次、旅游业总收入、地区生产总值贡献始终保持在全国前列，2019 年接待境内外游客突破 7.07 亿人次，旅游总收入 7211.21 亿元。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看，以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省为抓手，以建设国际文化和旅

游中心为目标，借力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世界文化旅游大会、“东亚文化之都”西安活动年、欧亚经济论坛文化旅游分会等重大活动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取得了丰硕成果，为做好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作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拥有黄河流域第一条沿黄观光公路。陕西省沿黄观光公路是陕西省公路网新增的交通主动脉，被誉为陕西省最美“1号公路”，该公路北起榆林市府谷县墙头农业园区，南至渭南市华山莲花座，全长828.5千米，沿线经过榆林市、延安市、韩城市、渭南市等4市12区县72个乡镇1220个村，连通了壶口瀑布、洽川湿地、司马迁祠、党家村、韩城古城、华山等50余处旅游景点（其中3A级以上景区16个），并在沿途规划建有服务区、自驾驿站及旅游厕所、主题民宿及黄河文化生态博物馆群等文化和旅游设施，极大地促进了沿黄片区的旅游开发、生态环境保护及区域经济合作。同时，沿黄公路还连接9条高速公路、13条国道、15条省道以及多条县乡公路，优化了陕北和关中东地区路网结构，为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提供了良好的交通条件。

陕西省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作基础扎实、优势和特色鲜明，但也存在薄弱之处：黄河文化资源分布较为分散，尚缺乏系统性、整体性的文化遗产保护，延续文脉的力度有待加大；黄河文化资源家底尚不清楚，黄河文化内涵有待深入研究，黄河文化传承的体制机制尚不健全；黄河文化弘扬体系尚不健全，黄河文化魅力尚未充分释放，黄河文化的时代价值仍有待挖掘和放

大；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质量有待提升，黄河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动能有待激发。因此，必须立足省情、直面问题，统筹提出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的系统解决方案，为讲好“黄河故事”、延续黄河文脉、坚定文化自信贡献陕西智慧。

第三节 重大意义

——有利于坚定文化自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精神力量。黄河文化是坚定文化自信的重要基石，是放眼新时代的重要考量。在黄河文化孕育、发展壮大的历史进程中，陕西省积淀了厚重的遗存文化、奠基性的制度文化、博采众长的精神文化和丰富多彩的民俗文化，充分印证了黄河文化的灿烂辉煌。以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规划作为中长期陕西省经济文化社会发展的重要抓手，有利于提升陕西文化形象，增强陕西文化自信；有利于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为整个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做出陕西贡献，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磅礴伟力。

——有利于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挥黄河文化的育人功能。立足黄河中游的区位优势，以保护好、传承好、弘扬好陕西省黄河文化为基本出发点，深入挖掘黄河文化内涵和时代价值，全面推进黄河文化的系统性保护，更好地发掘和利用黄河流域富集的文化和旅游资源，并将其转化为发展优势，有利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挥黄河文化的育人功能，实现以文化人、

以文惠民、以文兴业。

——有利于向世界展示中华文化的魅力，增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共识。围绕陕西省作为中华民族及华夏文明重要发祥地、古丝绸之路起点、黄河中游重镇的重要地位，对标国际文化和旅游中心，进行黄河文化的保护、传承、弘扬工作，有利于向世界展示中华文化、陕西文化的魅力；有利于推动陕西省文化旅游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有利于讲好陕西黄河故事，深化文明交流互鉴，增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共识；有利于推动黄河文化走向全国乃至世界，扩大陕西省黄河文化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有利于促进黄河流域社会经济发展，加速陕西追赶超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是党和国家着眼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陕西省正处于追赶超越的关键时期，紧抓这一国家重大战略机遇，深度对接关中平原城市群、国家中心城市建设、“一带一路”倡议等战略，通过生态保护、全域旅游、乡村振兴、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有利于改善民生，推动城乡统筹发展和区域经济转型，加速陕西追赶超越，实现黄河文化与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协调发展。

第二章 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以及中央财经工作会议指示精神，结合陕西省实际，坚持保护优先、永续利用、合理发展的理念，严守生态红线，强化保护，注重传承，高起点、高定位推进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作。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央财经工作会议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的重要讲话精神，贯通落实“五项要求”“五个扎实”，坚持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以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协同推进为主线，以建立健全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体系为目标，以推动黄河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为重点，以深入挖掘黄河文化内涵、延续黄河文化文脉、创新黄河文化传承机制、弘扬黄河文化价值为抓手，以生态与文化交相呼应、制度设计与实践创新相结合、战略带动与项目撬动齐头并进、保护传承弘扬三位一体为着眼，谋划实施六大工程、一揽子专项计划和重点项目，推动陕西省黄河文化资源优势变文化发展优势、变文化发展优势

为高质量发展优势、变高质量发展优势为文化自信，持续讲好陕西黄河故事，共创新时代“黄河大合唱”。

第二节 发展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守生态红线，以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前提，加强生态系统的保育与恢复，重视黄河沿岸水土保持和污染治理，突出黄土高原水土流失治理和绿化造林、陕北榆林沙漠绿化等生态文化、秦岭国家公园生态物种基因库，谋划重大生态文化工程，建设生态向好、文化繁荣、福祉民生的幸福河。

——保护为本，弘扬为要。保护是首要前提，传承是重要途径，弘扬是主要目的。要加强黄河流域自然环境、文化文物、遗址遗迹、古镇古村、历史文化街区、名人故居、革命纪念地等保护工作，对特色生态、文化资源进行整体性保护与合理化开发，传承黄河文化内涵和时代价值。

——统筹规划，精准施策。尊重黄河流域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文化禀赋、社会经济发展等方面的差异，分类指导，因地制宜，将黄河文化融入沿黄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实现不同区域黄河文化的多元化、差异化发展，形成多元发展、集聚发展、优势互补的文化发展格局。

——协同共建，创新驱动。建立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跨地区、跨部门协调机制，突破行政壁垒，完善省市合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统一规划、指导和协调重大政策、重大事项。创

新理念，深化改革，运用现代文化治理思维和现代科技手段，赋予黄河文化新的时代内涵和现代表达形式，提高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作的整体性和协同性。

——特色发展，传承文明。突出黄河文化特色，以关中文化为核心，重点培育周秦汉唐文化品牌；以红色文化为核心，打造红色革命文化高地；以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核心，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谋划建设系列文化精品工程，扩大文化生产力和影响力，推动黄河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实现黄河文化的活化传承和时代弘扬。

第三节 战略定位

——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核心区。要挖掘和阐释好陕西省作为中华文明的重要发源地和黄河文化摇篮的文化价值，做好生态文化、华夏文化、炎黄文化、根脉文化、都城文化、农耕文化、红色文化、黄土文化、长城文化的保护和弘扬。要深入挖掘陕西省黄河流域文化内涵，梳理黄河文脉体系，突出关中文化在黄河文化中的重要地位，凸显陕西省黄河文化的根源性、延续性和融合性，敢于担当、率先作为，努力打造黄河文化保护传承核心区。

——黄河流域精神标识和自然标识集聚地。突出华夏文化在黄河流域的核心地位，形成陕西省凝聚民族文化向心力和凝聚力的根脉共识，建设中华文明精神标识地。依托红色文化资源，凸显“圣地延安”红色文化影响力，建设中国革命精神标识地。

围绕黄土高原、秦岭中央水塔等自然生态，严格保护自然资源，建设中华地理自然标识地。推动黄帝陵、兵马俑、延安宝塔、秦岭、华山等标识体系再扩容，打造中华民族培根铸魂的文化标识集群。

——黄河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整合陕西省黄河流域文化资源，以黄河干流为主轴，以关中文化和红色文化为特色，夯实西安作为黄河流域文化和旅游中心城市，延安作为黄河流域红色文化和旅游中心城市的发展地位，形成集文化和旅游产业集群、公共服务设施、新兴业态和旅游消费等内容于一体的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体系；同时，鼓励探索黄河流域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新思路、新模式、新举措，开展先行先试，发挥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的示范带动作用，彰显陕西省黄河流域惠泽民生的文化价值。

——中华文明现代化展示的样板区。统筹利用西部大开发、“一带一路”、关中平原城市群、西安国家中心城市等战略资源，以大西安都市文化旅游圈为核心，进一步整合文化旅游资源，加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合力打造以生态文化、渭河文化、丝路文化、红色文化和边塞文化为主题的文化旅游产品体系，建设好国际文化旅游目的地，推动陕西省黄河流域成为彰显华夏文化魅力的现代化样板和古今辉映的中华文明典范。

——黄河流域文化经济合作示范区。推动黄河流域跨省合作和区域协同，以关中平原城市群、呼包鄂榆城市群发展规划、晋

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合作规划、陕甘宁革命老区振兴等区域合作战略为契机，重点推动晋陕蒙黄河大峡谷文化旅游协作圈、秦晋黄河文化旅游共建共享圈、晋陕豫黄河金三角文化旅游协作圈、华夏古都文化发展联动圈和黄河中游仰韶文化保护合作发展圈，建立要素、资源、服务、市场共享共建机制，树立黄河流域跨区域文化治理与协同发展典范。

第四节 发展目标

到 2030 年，黄河文化价值充分彰显，黄河流域生态质量显著改善，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体系初步建成。“一廊两地三区四带”空间架构初步成型，重点项目基本建成，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设施体系与产品体系进一步健全，黄河文艺精品不断涌现，黄河国家文化公园（陕西段）建设取得重要进展、黄河文化研究取得显著成果，黄河文化和旅游廊道初具雏形，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成为国民经济重要支柱性产业，黄河流域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覆盖面进一步扩大，中国精神标识和自然标识体系进一步壮大，具有世界影响力的黄河文化品牌初步建成，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进一步彰显。

到 2035 年，“12345”空间格局初步建成，黄河流域各项重大文化工程和重点文化项目基本建成，黄河文化和旅游廊道带状发展格局基本成型，以大西安为中心的关中文化高地、以延安为中心的红色文化高地基本建成，国际文化和旅游中心的战略目标

整体实现，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成为主导产业之一。跨省合作项目取得阶段性进展，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作全面融入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黄河文化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的战略支撑作用更加突出，生态黄河、民生黄河、幸福黄河、时代黄河的文化魅力大放异彩，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核心区的引领作用整体实现。

展望到 2050 年，黄河文化和旅游廊道国际影响力显著增强，黄河流域成为中华文明的重要标识集中地，“中华母亲河”国际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日益显著，黄河文化的时代价值得到全面彰显，全流域整体形成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的精神自觉和强大合力，黄河文化成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精神动力和坚定文化自信的重要推动力。

第三章 空间布局

以陕西省黄河流域的自然地理和人文景观空间分布为依托，统筹省内文化旅游资源，以特色定位、协同发展为原则，以省域空间布局为重点，以跨省合作布局为延伸，探索推进“一廊贯穿、两地引领、三区统筹、四带联动、五圈协同”的“12345”空间格局，整体形成生态为本、特色为纲、核心引领、线性串联、全域繁荣的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新面貌。

第一节 省域空间布局

根据黄河流域文化资源分布特点和发展潜力，按照立足实际、突出特色、区域联动、协调发展的思路，构建“一廊两地三区四带”的省域空间布局。

—— 一廊贯穿：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黄河文化和旅游廊道

依托黄河干流及其西岸的自然生态资源、文化遗产和红色革命文化等资源，以沿黄观光公路为主轴，完善沿线文化和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串联沿线文化遗产、水利遗产、农耕遗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国家级和省级文化产业集聚区、名胜古迹景点等，打造北起榆林，途经延安、韩城，南至渭南的具有重要国际影响力的黄河文化和旅游廊道。推动提升沿黄特色旅游城市、核心景区和文旅融合示范区建设，推动黄河文化融入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发

展，推动实现黄河流域社会、经济、文化、生态协同发展。

—— 两地引领：关中文化高地和红色文化高地

关中文化高地：以西安为中心，整合利用咸阳、渭南、宝鸡、铜川、韩城和杨凌示范区的自然山水、历史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和现代优质文化旅游资源，依托关中平原城市群的战略优势，展现周秦汉唐文化遗存的完整序列，凸显华夏文明起源的主体地位，进一步丰富思想文化、制度文化、古都文化、民俗文化和农耕文化等关中文化内涵，打造具有根源性、代表性、延续性和融合性的关中文化高地，切实形成关中文化片区的核心。

红色文化高地：以延安为中心，依托陕北、关中、陕南的红色文化资源，以建设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陕西段）为契机，以延安革命纪念地、延安大礼堂旧址、陕甘宁边区政府旧址、鄂豫陕革命根据地、西安事变纪念馆、渭华起义纪念馆等景区景点和吴起、志丹、子长、延长、延川、神木、绥德、清涧、韩城等地的红色文化资源为承载，弘扬长征精神、延安精神、南泥湾精神等革命精神，高质量发展红色文化及相关产业，打造圣地延安红色文化高地，持续引领黄河流域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大格局。

——三区统筹：坚守陕西黄河流域生态底线，按照主体功能区关于重点开发区域、限制开发区域和禁止开发区域的分类，围绕不同区域文化资源特点，按照创新发展区、特色主题区和管控保护区三类统筹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的战略重点。

创新发展区：围绕关中、陕北两大重点开发区域，建设以大

西安为中心的关中文化高地和以延安为中心的红色文化高地，以文化和旅游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为牵引，整体规划布局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的基础设施、产品体系、服务体系、活动体系和品牌体系，着力形成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的核心引领区域。

特色主题区：围绕渭北台塬、黄土高原、延安沿黄地区、子午岭地区、黄龙山区、洛南等农产品主产区和生态功能区，以特色文化的保护传承与展示为导向，采取重点基础设施点状布局、文化产品和服务线状统筹的方法，推动形成与重点区域互补衔接的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的支撑发展区域。

管控保护区：围绕黄河流域各类国家自然保护区、国家森林公园、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世界级和国家级地质公园、世界文化遗产，以及省级以下自然文化资源保护区、重要湿地和重要水源地等，通过创建国家和省级公园项目方式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打造成与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相协调的生态功能涵养区和生态文化展示区。

—— **四带协同：**围绕黄河文化主题，以渭河文化、红色文化、丝路文化、边塞文化、生态文化为重点，以线串珠，以珠带面，打造四大文化发展带。

渭河文化发展带：依托渭河两岸的自然生态和文化资源，串联宝鸡、咸阳、杨凌、西安、渭南，辐射铜川、韩城，传承关中文化与丝路文化风貌，打造关中文化、丝路文化、古都文化交融带，形成以关中为中心向西延伸对接甘肃、青海丝绸之路主线和

节点，打造集遗址观光、民俗体验、农耕文化体验于一体的丝路风情体验带；向东联动洛阳、郑州、开封、安阳等历史古都，以“中华根·黄河魂”为主线，打造古都文化旅游带。

红色文化发展带：整合延安、榆林、西安、渭南、铜川等地的红色文化资源，串联八路军西安办事处纪念馆、西安事变纪念馆、马栏革命旧址、陕北革命根据地、陕甘边根据地照金纪念馆、延安革命纪念馆及圣地延安革命文物旧址、清涧北国风光等景区，打造红色文化与旅游休闲、研学教育、脱贫致富深度融合的红色文化发展带。

边塞文化发展带：以榆林为中心，加强对反映边塞文化典型特征的城镇、乡村、街区的历史特色、地方特色、文化特色和民族民俗的保护传承，以规划建设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陕西段）为契机，协同秦直道（陕北段）、秦长城、隋长城等早期长城（陕北段），以及明长城（陕北段）等线性文化遗产，打造边塞文化发展带。

秦岭生态文化带：全面保护秦岭自然与文化景观，围绕“秦岭和合南北、泽被天下”“中央水塔”“中华民族祖脉和中华文化重要象征”等生态价值和文化价值，以廊道理念推动秦岭生态和历史文化空间的立体化保护，推动零散分布的古镇、传统村落、古遗迹等整合，凸显秦岭的观赏价值、历史价值、教育价值和文化价值，打造秦岭生态文化带。

第二节 跨省合作布局

落实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合作规划、关中平原城市群、呼包银榆经济区发展规划等区域发展战略，推动陕、晋、豫、蒙等省份之间的跨区域合作，打造以五大文化旅游合作圈为支撑的省际协调发展示范区，为全国促进区域互动合作发展和体制机制创新提供典型示范。

——建设晋陕蒙黄河大峡谷文化旅游协作示范圈。以晋陕蒙(忻榆鄂)黄河区域协同发展框架协议为基础，对接呼包鄂榆银城市群发展战略，加强忻州市、榆林市、鄂尔多斯市之间的协同发展。整合晋蒙黄河与长城相望的文化载体，联动老牛湾、偏官寨、神木石卯遗址、神府革命根据地、府谷石城景观等资源，推进文化旅游共建共享共融，共同开展黄河文化、长城文化、民俗文化、草原游牧文化、红色革命文化的保护、传承、弘扬工作。以府谷为文化旅游服务基地，完善文化旅游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着力打造黄河流域主体功能突出、产业优势互补、鼓励先行先试的晋陕蒙文化旅游协作示范区。

——建设秦晋黄河文化旅游带共建共享圈。以黄河干流为依托，以秦晋沿黄公路为轴、以黄河壶口瀑布风景名胜区为核心，统筹陕西、山西两省沿黄地区自然生态资源，以佳县-吴堡-清涧-延川-延长-宜川为主体，支持吴堡与临县的毛主席东渡纪念公园，吴堡黄河二碛景区、石城与山西碛口镇文化旅游带等项目。以陕西省和山西省联合申报“秦晋大峡谷”世界自然遗产为契机，

推动秦晋黄河国家公园试点计划，创建世界级“黄河峡谷”生态、景观、文化品牌。加强临界区域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秦晋黄河文化旅游带。

——建设晋陕豫黄河金三角文化旅游协作圈。对接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加强河南三门峡（陕州、灵宝等）与山西运城（平陆、芮城、永济等）、临汾（侯马、乡宁等）及陕西渭南（韩城、华阴等）的区域协作，联动建设旅游基础设施，依托华山、函谷关、司马迁祠、关帝庙、尧庙、壶口瀑布、鹳雀楼、大槐树等著名景区，合力打造以黄河文化和寻根问祖为主题的华夏历史文化旅游特色品牌和精品旅游线路，共同开拓国内外旅游市场，打造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旅游目的地，建设晋陕豫黄河金三角文化旅游协作区，构建多层次开放合作格局。

——建设华夏古都文化发展联动圈。以西安、咸阳、洛阳、开封、郑州、安阳等古都为载体，以夏、商、周、秦、汉、唐历史文化脉络为主线，打造横跨陕西省和河南省的华夏古都文化发展联动区。重点围绕古都遗址保护与开发、跨国交流合作、文化旅游产品开发、文化品牌创建等领域形成联动格局，推动形成立足黄河中游、讲述华夏文明、享誉世界历史的古都文化品牌。

——建设黄河中游仰韶文化保护合作发展圈。以西安、铜川、三门峡、运城所在的仰韶文化关中豫西晋西南中心区为重点，以早、中、晚期仰韶文化的分布特征为线索，以关中、陕北地区为辐射，重点依托半坡遗址、姜寨遗址、石柱塬遗址、仰韶村遗址、

辕村遗址、陶寺遗址、仓颉庙、元君庙遗址、泉护村遗址等仰韶文化遗址，联合开展考古调查、学术交流、文化旅游、研学旅游等活动，打造仰韶文化集中连片保护发展特区，集中呈现华夏文明早期的文化魅力。

第四章 讲好新时代陕西黄河文化故事

彰显陕西省作为中华文明发祥地的文化地位，阐释好黄河文化核心内涵，延续好中华文明、关中文化、红色文化、民俗生态文化等文脉，打造中华文化精神标识集群，高质量展现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的陕西担当。

第一节 延续黄河文化的历史文脉

——守护中华文明根脉。以中华文明史的完整发展序列为线索，系统呈现陕西省黄河流域传承和延续中华文明根脉的历史地位。梳理黄帝、炎帝、华胥、洛神、大禹等文化脉络，依托全球华人公祭轩辕黄帝大典、宝鸡炎帝祭祀大典、华胥陵祭祀祈福大典等打造中华民族人文始祖、中华文明精神标识等品牌体系。挖掘和整理石峁遗址、半坡遗址、杨官寨遗址等对于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文化价值；保护开发字圣仓颉、酒祖杜康、史圣司马迁、大禹治水、后稷教稼、蔡伦造纸、药王孙思邈、耀州窑、韩城梁代村等资源，展现始祖文化、中草药文化、史记文化、诗经文化、汉字文化、陶瓷文化和周秦汉唐等文化优势，集中展示陕西省黄

河流域孕育中华文明的深厚根基。挖掘《诗经》作为诗歌元典、《史记》作为史家之绝唱，以及汉赋、唐诗等资源，活化文化再现的场景，展示中华文明的历史本色。

——传承关中文化精髓。围绕关中古都资源，探索西周丰镐遗址、秦阿房宫遗址、汉长安城未央宫遗址、唐长安城大明宫遗址整体性保护开发模式，推动西汉帝陵群、唐十八帝陵的创新性保护与开发；联动以青铜器等为代表的周文化，以张载为代表的关学文化，以兵马俑、秦始皇帝陵等为代表的秦文化，以后稷为代表的稼穡文化，以长安城遗址、大明宫遗址等为代表的都城遗址及汉唐文化，以秦腔、华阴老腔等为代表的戏曲文化和以华山为代表的自然文化，以耀州窑为代表的陶瓷文化和以孙思邈为代表的中医药文化，以商於古道和明清会馆为代表的商帮文化，以司马迁祠为代表的历史文化和以党家村为代表的建筑文化，彰显文物遗迹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相得益彰、有形文化与无形文化互补发展的关中文化体系。

——高扬红色文化丰碑。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推动建成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传承体系，切实发挥革命文物在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中的作用。扩大延安宝塔中国革命精神标识的影响力和号召力，打造和推介杨家岭革命旧址、枣园革命旧址、王家坪革命旧址、凤凰山革命旧址、洛川会议旧址、南泥湾、瓦窑堡革命旧址、鄂豫陕革命根据地等成为革命精神标识。以延安、榆林为重点，

联动西安、铜川、渭南、咸阳、延长、延川、清涧、神木、府谷等地的革命文物和革命纪念地，打造红色文化保护利用传承特区，建成集学习红色文化、传承革命精神、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弘扬时代精神的红色文化高地。

——绽放民俗生态之魅。推动黄河流域非物质文化遗产整体性保护与活态传承，积极探索社会化保护、创意化开发路径。推动西安鼓乐、中国剪纸、中国皮影戏等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实现新发展，稳步推动联合国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容。用好文旅融合、乡村振兴、“互联网+”、“一带一路”等重大战略机遇，积极推动传统音乐、传统戏剧、传统舞蹈、传统曲艺、传统美术、传统技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进入生产生活和消费场景。赋能黄河故道、黄河古渡、黄河峡谷、黄河河湾、黄河湿地、黄河自然景观以及秦岭等生态资源，打造黄河生态文化体系，展现黄河生态之美；重视黄土文化，挖掘陕北高原退耕还林、“黄土高原上的绿色革命”、毛乌素沙漠退沙还草、三北防护林防风固沙的生态奇迹和典型故事，讲好黄河中游治沙治河的陕西故事。

第二节 挖掘黄河文化的内涵精髓

——阐释黄河文化的内涵要义。围绕黄河母亲之河、孕育中华文明之河、造福民生之河等定位，凝练黄河文化的核心精髓与时代价值，重点讲好陕西省黄河流域涵养中华文明的历史价值和文化价值。探索在省级层面建设黄河文化国际研究中心和研究基

地，实施陕西省黄河文化资源普查整理项目，提炼黄河文化价值体系，重点从国家自然地理、中华文明体系、中国革命文化、黄河生态治理、秦岭生态文明等多维度推出标志性黄河文化研究成果，诠释陕西省黄河文化在中华民族精神家园的重要地位，及其在滋养中华民族文化基因、激励华夏儿女奋发图强、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作用。持续开展黄河文化与陕西精神的关系研究，为陕西加速追赶超越提供精神动力。

——**打造黄河文化的标识体系。**推动静态文化活态化、传统文化现代化、文化资源产品化、文化产品品牌化，建设一批具有黄河文化特色、彰显陕西精神的高品质文化旅游景区、文化产品、文化品牌和文化企业，推动陕西省成为中华文明标识高地。重点围绕中华文明标识体系建设工作要求，优先在延安和榆林树立红色文化精神标识集群，优先在黄河干流和主要支流流域树立黄河自然标识集群，优先在关中地区围绕周、秦、汉、唐盛世文化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树立中华文明标识集群。推动形成以延安宝塔革命精神标识、黄帝陵中华文明精神标识、秦岭自然精神标识为引领的黄河文化标识体系，将陕西省建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黄河文化高地。

——**传唱“黄河大合唱”时代赞歌。**以共创新时代“黄河大合唱”为主题，汲取《黄河大合唱》的中华民族精神要义，鼓励开展黄河文化主题创作与合作，用文化艺术的精品力作讴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支持黄河文化经典名作复排复演和再创

作，支持发展壮大“文学陕军”、长安画派、陕西戏剧、西部影视等特色文化品牌。支持创作黄河文化和旅游图书、文创产品、短视频、动漫作品和影视剧等，鼓励黄河全线联动品牌和活动的落地实施。鼓励文化艺术机构和个人围绕中国梦、新时代、改革开放、“一带一路”、小康社会等重大主题开展文化艺术精品创作和交流活动，推动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民俗文化的保护、传承、弘扬工作与时俱进，联动黄河流域其他省份，引领形成用先进文化讴歌时代、凝聚力量、促进发展的“黄河大合唱”格局。

第三节 展现黄河文化的时代价值

——以黄河文化和生态融合彰显生态黄河之美。坚持以弘扬和传承黄河文化为灵魂，以黄河生态环境为依托，展现文化与生态融合发展的自然之美。立足黄河中游泥沙治理工作，研究黄河水土保持和治沙治水的历史贡献，阐述黄河生态变好变优的陕西故事，呈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生态黄河之美。依托黄河干支流滩涂湿地、峡谷景观、地质地貌、黄河故道、水利遗址及其设施、水生生物等资源，推出文化和生态融合发展的重点项目和先进案例，申报世界和国家级黄河湿地公园、黄河地质公园、国家文化公园，策划开展黄河文化和生态融合发展活动成果大展，宣传生态黄河之美。

——以黄河文化和生活融合彰显民生黄河之美。深挖黄河母亲河的文化底色，阐述千百年来黄河、黄土地滋养中华文明的历

史价值。阐述好黄河在造福中游沿岸人民生产生活、孕育中华民族和华夏文明的故事，向世界传播黄河文化；推动与黄河文化相关的资源下基层、进社区、进学校、进课堂、进教材、进公共文化场馆，以实际工作推动黄河文化入心入脑。鼓励人民群众创作黄河题材的文艺作品，鼓励围绕黄河非遗进行展演、展示和创造，切实营造生活在黄河、文明源自黄河、发展依靠黄河的社会共识，推动黄河文化以多元形式融入生活，彰显民生黄河的社会之美。

——以黄河文化和旅游融合彰显幸福黄河之美。按照“以文促旅，以旅彰文”的要求推动黄河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坚持市场化、廊道化、嵌入化、精准化、服务化方式，助推文物和文化资源转化为旅游元素。实施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工程，推动核心城市、节点城市、乡村社区依托资源特色和文化差异，建设文化旅游协同发展格局。高质量建设沿黄观光公路配套服务设施、陕西省黄河流域文化场馆、特色文化产业集群、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网络、文化艺术联盟等，推动优秀文化资源与旅游资源的双向融合，探索黄河流域联动发行“黄河文旅惠民卡”，真正让黄河文化成为增加人民收入和提升获得感荣誉感的幸福之河。

——以黄河文化和科技融合彰显时代黄河之美。推动黄河流域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民俗文化、生态文化的现代化表达，鼓励运用高科技手段进行保护、传承、弘扬和创意转化。实施黄河文化数字化创新发展工程，利用5G、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打造黄河文化数据库暨黄河文化云、“数字黄河·臻

美陕西”在线展示产品、黄河数字文化产业等，提升黄河文化保护、传承的数字化水平。鼓励围绕黄河题材进行数字内容、舞台表演、文学艺术等形式的创意转化和产品开发，鼓励进行全媒体和国际化传播，提升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的数字化水平。

第五章 “黄河文化记忆”保护传承弘扬工程

以“黄河文化记忆”为主线，加强对陕西黄河文化内涵、文化基因和核心内容的提炼与活态传承，推动非遗整体性保护、融入现代生产生活，通过非遗保护传承和现代化展陈方式弘扬“黄河文化记忆”的当代价值。

第一节 加强“黄河文化记忆”保护传承力度

——加强黄河流域非遗的整体性保护。在深入推进国家级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羌族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的基础上，实施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创建计划，鼓励非遗资源丰富的市、县（区）独立或联合申报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支持渭河流域创建省级“关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推动将实验区规划纳入各市、县（区）的城乡规划，注重重点区域的历史风貌保持和传统文化生态整体性保护，形成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与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协同发展的生动局面。积极推进黄河流域文明发源文化发祥非遗保护工程。实施非遗抢救性记录行动，拍摄《陕西黄河流域非物质文化遗产系列微纪录片》等影像文献。

——推动“黄河文化记忆”与旅游融合发展。推动非遗与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将非遗展览馆、博物馆纳入旅游线路，推出特色工艺游、特色演艺游、传统节庆游、特色餐饮游等主题旅游线路。支持陕西省戏曲研究院、西安秦腔剧院等院团与旅行社合作，鼓励秦腔、老腔等传统戏剧以小剧场形式在旅游景区进行驻场演出和巡演。实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弘扬黄河文化“工匠精神”。支持民间手工艺人、工艺美术大师和文化名人进旅游景区活态展示与教学培训。鼓励符合条件的非遗集聚区申报国家A级旅游景区，打造一批能展现非遗特色和黄河风貌的文化旅游消费目的地。实施黄河流域非遗文化节计划，打造黄河文化“活化石”金字招牌。

——促进“黄河文化记忆”的创造性转化。加强对“黄河文化记忆”内涵、文化基因和核心内容的提炼和活态传承，促进非遗融入当代生产生活。促进黄河文化元素与创意设计、现代科技、时尚元素结合，挖掘、培育和孵化一批黄河文化非遗IP。鼓励剪纸、脸谱、年画、泥塑等传统美术元素与画廊、餐厅、咖啡馆、酒吧、商场、生活美学馆等现代消费场所有机结合，推动黄河文化融入城乡建设，创作黄河文化主题的公共艺术作品。开发黄河主题的文创产品，举办黄河流域非遗文化节、黄河流域非遗旅游商品展暨创新设计大赛。发展特色文化产业，打造以中国剪纸、中国皮影戏等为代表的特色工艺品牌；提升传统音乐和戏剧的演艺水平，鼓励西安鼓乐与摇滚、说唱等现代音乐形式进行创意化

结合，打造特色演艺品牌；以黄帝陵祭典、炎帝祭典、华胥陵祭祀、谷雨祭祀仓颉为重点，打造寻根问祖节庆品牌。

——做好非遗知识产权保护开发。鼓励黄河流域传统工艺科学理论研究和技术攻关，探索鼓乐、皮影、剪纸、木板年画、刺绣、陶艺、泥塑等传统工艺与影视动漫和 VR、AR 等现代技术有机融合。鼓励具有较强设计研发能力的企业、机构与高校，协助黄河流域传统工艺项目基地开发新型展示展演技术。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打造集保护、救助、认定、申报、注册等于一体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规范对非遗衍生品商标和地理标识的保护与转化。设立法律援助机制，进行黄河流域非遗文化知识产权相关知识的普及，开展非遗文化知识产权侵权案件法律援助，依法保护非遗知识产权。

专栏 1 加大“黄河文化记忆”保护传承力度
1. 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计划：充实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后备力量，支持市、县（区）依托特色非遗资源，单独或联合创建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形成黄河流域非遗整体性保护格局。 2. 黄河流域非遗文化节计划：联动沿黄九省筹办“黄河流域非遗文化节”，举办传统戏剧展演、黄河非遗摄影展、黄河传统技艺展、黄河美术主题展等活动。积极对接“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等节庆会展，推动黄河流域非遗项目走出陕西、走向世界。 3. 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建立健全国家级传统工艺名录，探索建立和完善省级传统工艺振兴目录，丰富传统工艺产品的题材和品类，促进传统工艺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培育能工巧匠和知名品牌。

第二节 完善“黄河文化记忆”展演展示体系

——健全“黄河文化记忆”设施体系。启动黄河流域文化场馆建设计划，支持各市、县（区）建设地方非物质文化遗产馆，逐步健全黄河流域非物质文化遗产馆、传承体验中心、传习所、传习点等非遗传承载体设施体系。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在社区”示范点建设计划，引导和培育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在社区”示范点。稳步在全省建立起功能完善、布局合理、层次分明的非遗保护传承体验设施网络，引导建设一批非遗特色村镇和街区。开展跨区域合作，鼓励联合沿黄九省区建立黄河流域非物质文化遗产馆群联盟。

——支持建设特色文化展览馆。统筹黄河流域现有博物馆、展览馆、纪念馆，适当新建、改扩建博物馆或专题展览馆，打造彰显黄河文化的特色展览馆体系。支持西安建设博物馆之城，支持延安建设红色博物馆之城，统筹不同属性、不同层级、不同类型的博物馆、展览馆、纪念馆，打造国有博物馆与非国有博物馆、综合性博物馆与专题性博物馆并存的博物馆网络。支持渭南、咸阳、宝鸡等有条件的市、县建设黄河文化博物馆。鼓励依托城市工业遗产、历史文化街区、旅游景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等场所建设黄河文化主题的社区博物馆。

——搭建“黄河文化记忆”多元展示平台。构建场馆展陈、活动节庆和信息化平台相结合的“黄河文化记忆”展示体系。充分运用重要传统节日，依托西安钟鼓楼、城墙、大唐不夜城、

华山等景区开展黄河文化主题传播。积极推进“互联网+中华文明”行动计划，鼓励通过联合办展、巡回展览、流动展览、网上展示等形式展示传播黄河文化。实施非遗进校园“111”计划，推动有条件的非遗单位和博物馆与当地教育机构建立馆校合作长效机制。鼓励开展非遗研学旅行。鼓励建设移动数字“博物馆”项目，建立涵盖市、县（区）、乡镇三级的黄河文化移动展览体系。建设黄河文化专题图书馆，整合传统文献资源、数字文化资源及多媒体展示资源，做好黄河文化资源的整理、开发、传播与普及。鼓励非遗传承人和传承机构与数字平台合作，开展“身临其境·感受非遗之美”数字体验计划，推动非遗个性化和生活化开发。

专栏2 健全“黄河文化记忆”展演展示体系

1. 黄河流域文化场馆建设计划：加快陕西历史博物馆新馆、碑林历史文化街区项目一期（西安碑林博物馆改扩建）、小雁塔历史文化片区综合改造、陕西省图书馆扩建工程、陕西省艺术馆扩建工程、秦始皇帝陵兵马俑博物院等建设进度。支持黄河民俗文化文物博物馆、黄河壶口文化园、黄龙人遗址保护项目、张载文化园、三河文化博览园、中国·姜子牙钓鱼台主题文化博览园、黄河流域非物质文化遗产馆、黄河文化博物馆、黄河文化专题图书馆、渭河水文化馆建设、渭河文明馆建设、西安水科学馆建设、陕西省水利博物馆、农耕文明机具博物馆、河洛文化研究馆、石刻艺术博物馆等。

2. “非遗在社区”示范点建设计划：按照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在社区”工程建设要求，遴选、引导和培育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在社区”示范点。利用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学校、楼宇、商圈等，打造具有传承、传播、研学、休闲、体验等功能的综合性平台。开设传承人工作室、传习所、传承基地等基础阵地，举办夜场、午间场、周末场、节假日等专场活动，创建品牌活动、特色团队和代表人物。

3. 黄河流域非遗进校园“111”计划：围绕国家级非遗名录，按照在中小学开设1门黄河流域非遗精品课程、出版1本黄河流域非遗通识教育读本、建设1个国家级代表性项目特色传承基地的标准，标准化推进非遗进校园工作。建设青少年非遗教学、实践、交流平台，支持各地编制适合中小学生学习特点、具有地方特色的非遗读本。推动黄河流域非遗项目纳入高等院校、职业院校教学内容。命名一批非遗传承教育实践基地、传习特色学校。

4. “身临其境·感受非遗之美”数字体验计划：重点挖掘整理花木兰传说、仓颉传说等民间文学，挖掘非遗中的黄河精神（文化），邀请非遗名家讲述黄河故事，与公共文化云、喜马拉雅、蜻蜓等数字阅读或视听平台合作，打造黄河流域非遗故事在线视听栏目，构建黄河流域非遗数字化阅读（听读）产品体系。

第三节 提高“黄河文化记忆”传承传播水平

——壮大“黄河文化记忆”传承人队伍。制定黄河流域非遗人才专项培育计划，用好“三区人才”资源，加大传承人培训基地建设。鼓励代表性传承人、民间工艺大师开展常态化的传承人培训，构建黄河流域非遗传承人队伍和工艺大师队伍。鼓励黄河流域非遗传承人跨界交流与合作，完善黄河流域非遗传承人的培养、管理、激励、退出与考核机制。鼓励非遗机构与高校合作，加快高层次和紧缺人才的培养引进力度，重点做好非遗与科技、旅游、创意设计、经营管理等领域创新型、复合型人才队伍建设。

——创新“黄河文化记忆”传播方式。鼓励博物馆、非遗场所探索互动式、菜单式服务，推动博物馆、非遗文化宣传进高铁、进车站、进机场、进酒店、上手机。实施“非遗+新媒体”传播发展计划，鼓励利用短视频、直播、网络综艺、手机游戏、有声阅读、微信小程序等新媒体形式，策划系列传播内容，推动黄河文化传播的网络化、社交化、游戏化进程。鼓励有条件的市、县（区）和企业举办“黄河文化记忆”短视频大赛、非遗小程序开发等活动。

——构建“黄河文化记忆”海外传播网络。积极开展以“黄河文化记忆”为主题的对外和对港澳台交流传播活动。利用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丝绸之路旅游博览会、西部文博会、“国风秦韵”海外陕西文化周等活动契机，以及孔子学院、国际友好城市等海外平台，开展海内外非遗交流合作。充分利用海外短视频平

台的优势,提升黄河非遗的国际传播力。探索联合各驻外使领馆、海外中国文化交流中心、驻外旅游办事处、中资企业等开展陕西省黄河非遗宣传推广工作。

第六章 黄河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工程

以文旅融合为导向，整合黄河流域自然生态与周秦汉唐文化旅游资源，加强文化旅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文化旅游供给质量，构建“中华母亲河”文化旅游品牌体系，完善黄河文化和旅游设施网络体系，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黄河文化和旅游廊道。

第一节 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黄河文化和旅游廊道

——建设沿黄观光公路文化旅游廊道。提升沿黄观光公路等级，完善服务区、观景台、旅游标识、休闲驿站、自驾车旅居车营地等公共服务体系，布局骑行绿道、游步道等复合型旅游道路，完善沿线的旅游解说系统，构建高等级的旅游风景道系统。串联沿黄观光公路西侧的自然生态资源及生态文化保护区、文化遗迹、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文化产业园区，整合华山、潼关古城、同州湖、洽川湿地、司马迁祠、党家村、壶口瀑布、乾坤湾、黄河蛇曲国家地质公园、清涧北国风光、黄河太极圣境、吴堡石城等景区资源。实施文化旅游交通配套计划，联动重点文化产业园区（基地）、文物遗迹、旅游景区、公共文化设施等，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黄河文化和旅游廊道。

——建设三大主题文化标识集群。突出关中文化、红色文化特色，高品位建设中华文明精神标识、中国革命精神标识和中华地理自然标识三大主题文化标识集群，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文

文化旅游目的地。以轩辕黄帝陵为重点，联动陕西历史博物馆、西安半坡博物馆、仓颉庙、宝鸡青铜器博物馆、周原博物馆、丰镐遗址、古长城、汉长安城遗址、汉阳陵博物馆、司马迁《史记》公园、韩城梁代村、唐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大小雁塔、明城墙等，建设中华文明精神标识集群，打造中华人文始祖发源地文化品牌。以延安精神为核心，以延安宝塔山为重点，联动渭华起义纪念馆、西安事变纪念馆、西安八路军办事处纪念馆、延安革命纪念馆、枣园革命旧址、洛川会议旧址、西北局旧址、南泥湾旧址等，建设中国革命精神标识集群，打造红色革命文化品牌。以秦岭、华山为重点，联动黄河大峡谷、毛乌素沙漠，建设中华地理自然标识集群，打造中央水塔和中华民族祖脉文化品牌。

——构建“中华母亲河”文化旅游品牌体系。重点围绕周秦汉唐文化、茶、陶艺、养生中药材等进行创意开发，打造“黄河礼物”文化旅游商品大系。以周秦汉唐盛世都城文化为承载，做精做强华夏历史文化游、丝绸之路休闲体验游品牌。以延安为核心，以榆林和关中为辐射，全力建设圣地延安红色文化旅游品牌。以“天下黄河九十九道湾”为原型，串联黄土高原、黄河故道、关中平原和秦岭等生态资源，打造生态文化旅游品牌。壮大农业休闲和民俗体验项目，开发关中民居、窑洞风情、陕北人家、秦岭原乡等乡村旅游品牌。推动旅游演艺产品升级，培育“黄河大合唱”等主题旅游演艺拳头产品，鼓励创作“关雎长歌”等主题演出，打造旅游演艺品牌。支持大漠边塞体育文化会展、黄土风

情艺术节、黄河龙舟赛、黄河红枣节、无定河情歌会等系列风情节会活动做大做强,探索筹办黄河文化和旅游大会,鼓励举办“骑行·黄河”“劲跑·黄河”“漂流·黄河”“越野·黄土高原”等赛事,打造黄河赛事活动品牌。

——培育特色文化产业集群。加快实施文化产业“十百千”工程,鼓励各地市创建特色文化产业园区基地,支持西安重点发展跨境文化贸易、数字出版产业、新媒体产业等新兴文化产业集群,支持咸阳、渭南重点发展文化装备制造业产业集群,支持宝鸡、商洛重点发展健康休闲文化产业集群,支持延安重点发展红色文化产业集群和文化培训产业集群,支持榆林重点发展民歌、剪纸等民俗文化产业集群,支持铜川重点发展耀州瓷工艺美术产业集群。加快形成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为引领、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为支撑、市级文化产业园区为基础的特色文化产业园区(基地)梯队。

第二节 完善黄河文化和旅游设施网络体系

——推动 A 级旅游景区量质齐增。对标全域旅游示范省和“一带一路”国际文化旅游中心建设任务,实施 A 级景区提升计划,推动黄河流域低 A 级景区向高 A 级景区升级。启动“一县一景”方案,按照黄河流域每县至少 1 个准 5A 级别的 4A 景区、4A 景区不少于 2 家的标准创建 4A 景区梯队。激发各地市景区创建动力,重点围绕 3A 景区创建工作,以实现 3A 景区整体数量翻番

为目标，制定 3A 升高 A 滚动发展计划、2A 及 A 级景区与特色景区培育计划，整体形成高品质 5A 景区引领、4A 景区支撑、3A 景区联动覆盖的景区体系。

——建成黄河流域三色旅游风景道。积极对接黄河 1 号国家风景道建设，打造以黄河干流为载体的黄河休闲旅游风景道、以渭河为载体的渭河休闲旅游风景道，形成一纵一横两条蓝色旅游风景道；打造以榆林秦长城和明长城为承载的长城边塞古迹旅游风景道、以渭北汉唐帝陵带为承载的盛世帝陵旅游风景道、以世界文化遗产“丝绸之路：长安-天山廊道的路网”文化遗迹资源为承载的关中丝绸之路旅游风景道，自北向南形成三条平行的紫色旅游风景道；打造以褒斜古道、子午古道、商於古道等秦岭古道为承载的秦岭系列生态旅游风景道，以渭北山体及周边资源为载体的渭北生态旅游风景道，以秦直道为载体的秦直道生态旅游风景道，形成两横一纵的绿色旅游风景道。

——建设高品质黄河文化旅游目的地。实施旅游度假区冲刺计划，实现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的零突破。聚合“一带一路”、西部大开发、国家中心城市、关中平原城市群等重大战略资源，支持建设大西安文化旅游都市圈，支持建设以圣地延安为龙头的红色文化旅游都市圈。拓展以西安咸阳国际机场为中心枢纽的国际航线，用好 144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重点打造西安、延安两大国际旅游目的地。推动宝鸡、韩城、渭南、铜川、咸阳、杨凌建设国内旅游目的地，鼓励韩城与运城、三门峡以“黄河金三角”为

载体打造跨区域协作型旅游目的地。推动榆林、商洛建设国内知名旅游目的地，鼓励榆林与鄂尔多斯协同打造具有边塞文化、高原文化和工业文化特色的旅游目的地，重点支持榆林佳县依托黄河黄土资源，充分挖掘陕北窑洞文化，创建以窑洞民居为特色的省级旅游度假区。实施特色小镇建设计划，丰富乡村文化旅游产品供给。

——完善黄河文化旅游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实施文化旅游交通配套计划，提升文化旅游景区公路通达性和配套服务体系。分类实施快行、慢行的旅游方式，推进包括高速铁路、高速公路、航空专机、直升机专线、旅游普铁、自驾旅游、骑（步）行旅游、专线公路、旅游水运等的空地水一体化旅游客运体系。围绕高速铁路、高速公路等重点交通线路，加快“市市通高铁”“县县通高速”“关中通城际”步伐。实施公共文化设施“填平补齐”计划，提升黄河流域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达标率。持续推进旅游“厕所革命”，实现在旅游公路、旅游景区、旅游集散中心、旅游标识体系等旅游公共服务窗口全覆盖，推动旅游厕所百分百上网。大力推进功能性酒店和特色主题酒店发展，鼓励众筹公寓、短租公寓、青年旅舍、民宿、农舍旅馆、汽车营地等新型住宿业态的发展，完善旅游住宿餐饮服务设施体系。

专栏3 完善黄河文化和旅游设施网络体系

1. A级景区提升计划：支持榆林古长城百里景区、石峁石城遗址公园、关山草原、大水川景区、韩城市司马迁祠、韩城市党家村景区、合阳洽川风景名胜区、大荔县同州湖景区、黄河壶口瀑布风景名胜区、延川县黄河乾坤湾旅游景区、

佳县白云山、神木红碱淖、神木二郎山、药王山景区、照金—香山景区、黄龙山国家景区、玉华宫景区、泾阳县郑国渠旅游景区等冲刺 5A 级景区。支持丰图义仓、华阴市关帝庙景区、大禹庙景区、宜川县秋林第二战区长官司令部旧址、米脂李自成行宫、神木陕北民俗文化大观园、清涧北国风光景区、黄河太极圣境景区、路遥书苑景区、绥德疏属山景区、洛南仓颉小镇景区、佳县赤牛坬民俗文化村等升级为 4A 级景区。

2. 旅游度假区冲刺计划：积极推动西安临潼、西安浐灞、宝鸡太白山、宝鸡关山草原、宝鸡大水川、渭南洽川、延安濠水源等实现国家旅游度假区的零突破。鼓励渭南建设黄河大峡谷（渭南段）国家旅游度假区。重点支持铜川围绕中医药文化资源、榆林围绕长城边塞文化资源、杨凌围绕农耕文明资源、韩城围绕黄河湿地资源等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支持“溥彼韩城”花园式城市度假大本营、“奕奕梁山”休闲度假区、“龙门胜地”黄河博览园、仓颉文化旅游产业园、大秦文明苑、中兵泾阳嵯峨山、“大美石窑”省级旅游度假区，陕西省黄河大峡谷（渭南段）国家旅游度假区、大枣园休闲度假综合体、照金—香山景区休闲度假区、玉华宫景区休闲度假区、南泥湾红色文化旅游、金锁关石林温泉康养、冰雪旅游项目等项目提升与建设。

3. 特色小镇建设计划：提升省内特色小镇特色化与产业化发展水平，重点推动南泥湾红色文化旅游及影视小镇、洛南音乐小镇二期、中华仓颉小镇二期、清涧县文旅小镇、志丹县足球小镇、甘谷驿古镇、陈炉古镇文化旅游、洛南县锦绣大地等建设。

4. 文化旅游交通配套计划：以西安为中心，提升米字型高铁开行密度，重点面向关中平原城市群，构建 1 小时文化旅游高铁交通圈。以地级市为中心，构建有机连接各类景区的旅游交通服务网络，努力提升 3A 及以上景区的连接水平。加快建设渭北“慢游”旅游轨道，形成覆盖西安、渭南、铜川、延安、榆林 5 市 24 个区县的渭北旅游轨道体系，尽快建设陕北板块、渭北板块、秦岭板块三大板块，总体形成两大干线、十大支线、24 条景区观光线的轨道旅游体系。

5. 公共文化设施“填平补齐”计划：推动黄河流域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等公共文化设施均等化、标准化、数字化建设，将公共文化设施打造

成新型旅游目的地。按照不低于市级两馆 100%一级馆、县级两馆 100%三级馆及以上、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100%达标的标准建设现代公共文化设施网络。

第三节 推动黄河文化和旅游融合创新发展

——培育世界级黄河文化 IP。依托周秦汉唐文化资源，实施黄河文化 IP 培育计划。以《诗经》为依托，开发研学旅行线路、影视产品、动漫产品、演艺产品、中华诗经大赛等文化产品，打造“诗经里的中华”IP。围绕秦始皇兵马俑、秦咸阳城、秦直道、秦长城等文化资源，打造秦文化 IP。开发《史记》历史文献数据库、网游、影视、动漫、演艺、小说、文创衍生品等，打造《史记》文化 IP。以汉赋为主体，以唐代和宋代诗词为延伸，旧韵新唱，进行国学、古典音乐、情景演艺、动漫绘本、传统服饰与音乐展演等开发，打造“乐府雅集”国乐新韵 IP。以唐诗名篇为支撑，深挖李白、杜甫、白居易、王之涣等关于两京驿道、唐诗古道、黄河古渡、古刹名观、古城古驿等唐诗元素，打造“黄河诗路”IP。

——推动“黄河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紧扣 5G 发展步伐，推动黄河文化旅游与城镇化、乡村振兴、工矿产业、生态产业、体育健康产业、教育培训、公共文化跨界融合发展。发展农业观光、休闲游等新型乡村文化旅游，建设一批省级特色文化旅游先进县和示范街区、文化旅游名镇和文化旅游示范村。推动黄河文旅与工业相融合，推出一批工业旅游示范基地和示范点，支持相关城市创建国家工业旅游示范城市。推动黄河文旅与生态产业相

融合，鼓励围绕榆林治理毛乌素沙漠、陕北退耕还林工作，推出一系列反映生态修复、讴歌时代的文化精品。推动黄河文旅与教育培训相融合，支持西安、延安打造国家级研学旅游教育实践基地，鼓励开发生态、历史、红色、科考、传统文化等主题研学旅游项目和线路，培育盛世系列、寻根系列、博物馆系列、长征系列、民俗系列等研学旅行产品。实施文化旅游跨省协作计划，高质量打造黄河流域文化经济合作示范区。

——因地制宜培育黄河文化旅游新业态。促进文化旅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优化旅游产品的空间、类型、品质结构和业态。加快发展演艺娱乐、影视、传媒、创意设计和节庆会展等业态，探索自驾旅游、探险旅游、研学旅游、亲子旅游以及体育旅游等新业态。积极发展汽车驿站、房车露营地、水上飞行器、快艇体验、吴堡黄河二碛国际漂流、低空飞行等旅游休闲业态。推动建设西安低空飞行服务中心，加快富平、黄陵、宜川、韩城、横山、神木、靖边、丹凤一批通用机场和低空飞行服务站，开发省内通用航空旅游线路。借助轻型飞机、直升机、滑翔机、动力伞、热气球等低空飞行器，开发低空飞行体验、航空运动等多种形式的低空旅游项目，培育“俯瞰秦岭”“全景黄河”“飞越大漠”等特色低空旅游线路，打造系列航空主题旅游产品。

——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新动能。打好假日经济和夜间经济组合拳，落实带薪休假、错峰休假制度，动态调整文化和旅游消费升级方案。培育夜间文化和旅游市场，鼓励升级大唐不夜城夜

间经济模式和金延安夜间经济模式，探索建设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实施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群创建计划，重点推进关中平原城市群文化和旅游消费一体化和便利化，打造城市群文化和旅游消费新模式。创新文化旅游消费补贴机制，增加文化惠民卡、消费券的投放量和应用场景，持续放大陕西省文化旅游惠民平台的消费激励效果，引导文化和旅游消费与时俱进。

专栏 4 推动黄河文化和旅游融合创新发展

- 1. 黄河文化 IP 培育计划：**按照资源场景化、场景主题化、主题 IP 化思路，打造世界级黄河文化旅游 IP 集群。优先打造秦文化 IP、周秦汉唐文化 IP、“诗经里的中华” IP、《史记》文化 IP、“乐府雅集”国乐新韵 IP 和“黄河诗路” IP 等黄河文化 IP 矩阵。
- 2. 乡村振兴与文化旅游融合计划：**发展农田景观、乡土文化、农产品节庆、共享农庄、特色农产品、绿色饮食、智慧农居等业态，建设农业主题公园、休闲农业、观光农业和林业生态旅游项目，以及农业+文化创意综合产业体。支持建设宜君县川子河城市社区共享农庄项目、黄堡镇孟姜塬文化旅游开发及美丽乡村东塬示范片区建设、洛南县北部片区旅游脱贫等项目。
- 3. 文化旅游跨省协作计划：**高质量打造晋陕蒙黄河大峡谷文化旅游协作项目、晋陕豫黄河金三角文化旅游协作项目、秦晋黄河文化旅游带合作共建共享项目、华夏古都文化联动发展项目、仰韶文化保护发展项目，建设示范黄河流域的跨省融合发展示范区。

4. 八大黄河文化精品旅游线路计划：①**历史文化线路：**打造西安半坡遗址、姜寨遗址、石柱塬遗址等仰韶文化线路，宝鸡青铜器博物馆、中华石鼓园等周文化线路，秦始皇兵马俑博物院、秦直道、秦长城等秦文化线路，汉长安城遗址、杜陵国家遗址公园等汉文化线路，唐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华清池、玉华宫遗址等唐文化线路，以及陕西历史博物馆、西安碑林博物馆等博物馆线路。②**自然景观线路：**线路包含榆林沙漠国家森林公园、汉城湖、红碱淖、红石峡、白云山、乾坤湾、黄河蛇曲国家地质公园、壶口瀑布、濠水国家湿地公园、洽川湿地公园、华山、秦岭终南山世界地质公园、牛背梁自然保护区。③**红色文化线路：**联动延安、西安、铜川、渭南、韩城、延长、延川、绥德、吴起、志丹、志长等地，串联八路军办事处、西安事变纪念馆、渭华起义纪念馆、马栏革命旧址、照金革命纪念馆、延安革命纪念馆及圣地延安革命文物旧址和纪念馆，打造红色文化旅游精品线路。④**乡村旅游线路：**以省住建厅确定的 22 个文化旅游小镇、省文化和旅游厅批准的 17 个省级旅游特色名镇和 39 个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为支撑，打造辐射黄河流域各地市的乡村旅游线路。⑤**民俗体验线路：**打造西安鼓乐、西安乱弹、同州梆子、眉户、姜马察回、碗碗腔、华阴老腔、陕北说书、道情、陕北民歌等戏曲和曲艺线路，马勺脸谱、刺绣、陕北剪纸、农民画等工艺美术线路以及元宵花灯、社火表演等民俗活动线路。⑥**低空旅游线路：**依托通用航空站点，在渭河流域关中平原、晋陕黄河大峡谷、陕北沙漠地区建设三条低空旅行线路，部署和发展黄河流域低空旅行服务，探索建立低空飞行产业园，发展飞行出租、低空跳伞、机场租赁、私人飞行员培训、空中广告、个人娱乐飞行等业务。⑦**工业观光线路：**串联西安高新创业园、经开区高铁新城园区、航天经济技术开发区、铜川王石凹工业遗址、富平陶艺村、神府锦界、商洛刘家湾、洛南三线遗址、韩城龙门钢铁景区等工业遗址。⑧**骑行自驾线路：**以沿黄观光公路干道为主线，串联观景台、房车营地、服务区、景区和文化旅游名镇（村），形成满足房车、自驾车、自行车骑驾需求的线路。

5. 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建设计划：建设黄河自驾车旅居车营地、秦岭自驾车旅居车营地以及红色旅游自驾车旅居车营地三大自驾车旅居车营地。

6. 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创建计划：以大西安为引领、以关中平原

城市群为延伸,联合创建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群,探索在文旅消费模式、文旅消费政策、文旅市场共享方面的一体化文化旅游消费机制,壮大黄河流域文化旅游消费市场规模。

第七章 黄河生态文化群落建设工程

整合利用黄河自然生态景观与文化旅游资源，推动点状开发向线性整体开发转变，构筑黄河文化公园群落，提升国家级公园建设水平，撬动黄河沿线连片区域建设力度，打造国际影响大、鉴赏价值高和综合效益好的文化群落。

第一节 加快建设黄河生态文明

——提升黄河生态文明国际影响力。在生态脆弱地区和自然、文化遗产丰富的秦晋沿黄地带试点建设黄河国家文化公园（陕西段），以毛乌素生态文化综合区项目、黄河大峡谷地质公园建设项目、黄河生态湿地公园项目为主体依托，重点选择景观奇特、形态典型、集中连片的地质地貌，作为研究、保护、观瞻区。讲好陕西省黄河生态治理故事，面向国际舞台建成展示中华文明的治沙治河与自力更生的精神底蕴，展示新中国生态治理与生态扶贫成果，弘扬中华文明“天人合一、和谐共处”的生态文明观。

——优化黄河水利文化承载空间。以黄河流域丰富的水利文化史为脉络，以黄河沿岸干流和支流极具历史价值的河道关津、水利遗址、历代治黄史迹、水利工程建筑遗存、水利科技文化遗存为载体，以郑国渠首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公园等项目为依托，支持“龙首渠引洛古灌区”申报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强化文化内涵

挖掘与展示。支持陕西省水利博物馆、渭河文明馆、西安水科学馆、渭河水文化馆等涉水博物馆建设，支持无定河流域生态文化治理与展示工作，立体化展现陕西省黄河流域的水利文化、历代水旱灾害、河患治理、水土保持、水资源开发利用、治理开发的远景规划、河道变更、治河方略和历代名家事迹等文化内容。

第二节 打造黄河生态文化景观群落

——构建黄河生态文化景观体系。统筹规划黄河流域生态资源，建设以“生态原生体系”“生态涵养体系”“生态人文体系”三大生态体系为特色的黄河国家公园。以黄河奔流景观、黄河生态群落等为依托，建设“壮美黄河”的原生态美学旅游体系；以黄河毛乌素沙漠生态修复、黄河水利、黄河流域退耕还林、黄河数字化治理为依托，建设“技术治河”的工程美学旅游体系；以沿黄城镇一体化建设、田园综合体建设、沿黄服务体验升级、黄河文化主题教育、黄河人文精神培育、黄河能源产业绿色化发展、绿色人居城市建设、传统村落保护发展为依托，建设“人文黄河”的田园美学旅游体系。

——建设黄河大峡谷地质公园群落。丰富黄河壶口瀑布地质公园、延川黄河蛇曲地质公园、潼关金矿矿山地质公园、华山地质公园等国家级地质公园的文化内涵。做好地质公园标识统一化、服务标准化工作，增强地质地貌景观的文化体验。推动黄甫龙湾—海则庙地质公园、神木黄河地质公园、清涧太极湾—延川

伏寺湾地质公园、延长马头关地质公园、韩城黄河石门—龙门地质公园和沿黄石质秃山梁峁沟谷地质公园等建成省级地质公园，推动佳县九曲黄河省级地质公园申报国家级地质公园。探索在“十里龙槽”、马头关、佳县九曲峡谷、府谷黄甫—海则庙等黄河峡谷地段，建立黄河大峡谷地质公园重要科研、观览景观，集中展示中国黄河大峡谷、黄土高原的生态文化。

——建设黄河湿地公园群落。推动黄河、渭河、洛河交汇处建设黄洛渭生态文化公园，联动徐水河国家湿地公园、潼关黄河国家湿地公园、朝邑国家湿地公园、韩城濛水国家湿地公园，整合黄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大红碱淖湿地自然保护区、神木臭柏和府谷杜松自然保护区等，形成黄河流域湿地公园群落联盟。通过重点保育区、体验活动区和协调发展区有机整合与统筹规划，提升湿地生态的服务功能、拓展湿地生态的经济价值，逐步形成兼具多重效益的黄河生态湿地公园群落。

第三节 高标准建好国家文化公园

——加快建设黄帝陵国家文化公园。落实《黄帝文化园区总体规划》和重点片区修建性详细规划，加强黄陵老城区建设，重点建设六个核心功能区和两个外围山体生态保护区，完善祭祀配套服务职能，形成园区神圣、庄严、肃穆、古朴的总基调。面向全球华人，增强旅游服务接待能力，推动寻根交往联谊活动常态化、品牌化。构建黄帝文化遗存展示区，联动仓颉庙和酒祖杜康

等文化资源，增加教育功能设施，进一步增强文化展示功能，整体打造成以根祖文化为主题、弘扬民族精神的国家文化公园。

——建设陕北长城国家文化公园。落实《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打造以秦长城、隋长城、魏长城、明长城为载体的长城文化公园。串联墙头乡莲花辿（黄河长城交汇处）、杜松自然保护区、红石峡、无定河湿地自然保护区、花马池盐湖等景点景区，联动周边村镇，挖掘当地风物风味，活化当地风俗风情，突破单一空间保护、单一景区发展局限，兼顾物质文化、非物质文化和自然生态保护。设置遗址保护、文化展示、旅游休闲功能区，恢复再现长城历史文化景观，完善设施配套，构建集生态环境保护、观光休闲娱乐、研学旅行体验等于一体的长城文化公园。探索建设长城文化研究院，提升陕北长城文化和边塞文化保护、传承、弘扬水平。

——完善长城文化公园综合功能。对长城古堡进行资源梳理与保护，对部分损坏区域进行修旧如旧式的建筑修复，整体提升长城文化的保护和修复水平。以陕北长城国家文化公园—神府公园项目为依托，围绕榆林北部长城沿线秦、宋、明等 200 个古长城墩台遗址、10 多处古城堡遗址进行保护性开发，建成榆林古长城建护示范区。整体对各段长城进行景观规划设计，对重要位置的展示型、节点型、生态型寨堡实施保护性开发。建设陕北长城国家文化公园—魏长城公园游客综合服务区、长城遗址区、长城复原微缩景观区、文化综合演艺区、军事教育区、骑射体验区、

文化休闲区、生态缓冲区八大景区板块，实现魏长城的保护与开发并举。支持陕北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吴起公园建设，适当配建文化景观，丰富长城文化的表达体系。整合陕北长城两侧各类边塞文化旅游资源，打造黄河流域多民族文化融合展示区。

第八章 红色革命文化高地建设工程

弘扬延安精神，围绕圣地延安构建中国革命精神标识集中地，多元布局红色文化旅游产品体系，提升“圣地延安·中国红都”的红色文化品牌价值，提升以延安为核心、以关中各市为纽带的红色革命文化影响力。

第一节 打造中国革命精神标识集中地

——成立关中—陕北革命纪念馆发展联盟。按照西北革命根据地、党中央在延安十三年的革命发展线索，整合陕西黄河流域革命文物、革命纪念馆和博物馆，打造关中—陕北革命文物发展联盟。重点推动八路军西安办事处纪念馆、西安事变纪念馆、杨虎城纪念馆、延安革命纪念馆、瓦窑堡会议旧址、枣林则沟会议旧址、袁家沟革命旧址、陕甘边根据地照金纪念馆、洛川会议纪念馆、渭华起义纪念馆、马栏纪念馆、王家坪革命旧址、小河会议旧址、鄂豫陕苏维埃政府葛牌镇纪念馆、陕甘宁边区银行纪念馆、吴起革命纪念馆等 51 所革命纪念馆联动发展，在做好革命文物保护工作的基础上，联动推出主题化、线路化、体系化的红

色文化教育、展览、体验服务。

——整合打造延安精神的集中展示地。以延安市为中心，以党中央在延安十三年重大历史事件和革命文物遗迹为支撑，重点推动杨家岭革命旧址、枣园革命旧址、王家坪革命旧址、凤凰山革命旧址、洛川会议旧址、南泥湾、瓦窑堡革命旧址等成为革命精神标识集群。加速推动整风精神、七大精神、白求恩精神、张思德精神、抗大精神、南泥湾精神、“延安县同志们的精神”和愚公移山精神等延安精神原生形态革命文物载体的保护与展示，形成以延安市区革命文物为核心地、以延安周边革命文物为辐射的延安精神集中展示空间。

——培育“圣地延安·中国红都”品牌。立足圣地延安的红色文化资源，以打造圣地延安世界级旅游目的地为目标，深挖延安精神的时代价值，丰富红色文化展示体系，探索保护、传承、弘扬红色文化的延安样板。借助景观雕塑、革命文物、公共空间、旅游产品等手段，情景化再现毛泽东思想的核心内容。活化展示长征精神、延安精神、南泥湾精神，彰显“圣地延安”的红色文化基因。借助延安革命纪念地 5A 景区和全域革命文物，以及圣地河谷文化旅游产业园区等，打造“圣地延安”红色文化旅游产业集群。挖掘西北革命根据地、瓦窑堡会议、洛川会议、七大会议、保卫延安等重要事迹以及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发“圣地延安”红色文化主题教育和研学旅行线路。依托《延安 延安》《红秀》《延安保育院》等红色演艺产品，打造“圣地延安”品牌演

艺体系。推动《十送红军》《黄河颂》《保卫黄河》《东渡，东渡》等革命经典曲目进景区、进校园、进社区，丰富“圣地延安”的音乐载体。

第二节 丰富红色文化展示体系

——支持建设“延安红色文化博物馆之城”。新建成一批国家级、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统筹推进延安全域旅游示范市建设，加快中国革命文艺家博物院、延安博物馆、国共合作纪念馆、陕甘宁边区革命英烈馆、抗大纪念馆、三战三捷（羊马河、蟠龙、青化砭）纪念馆等一批博物馆建设，鼓励按照“革命事迹（人物）+专题革命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旅游景区”的四位一体标准推进新建博物馆，将延安打造为红色文化博物馆之城。

——丰富“圣地延安·中国红都”项目载体。以延安全域为重点，实施红色文化载体建设计划，打造中国红都沉浸式红色文化体验板块。以圣地延安为核心，辐射西部吴起、志丹，东部延川、延长、宜川，北部子长、安塞、南部洛川黄陵等周边地区，以吴起中央红军长征胜利纪念园提升项目、安塞区王家湾革命旧址保护与发展项目、红色文化影视城建设项目、“军垦之源”文化体验园项目、米脂杨家沟红色旅游建设项目、移民安置小镇项目、红色庄园体验基地项目、转战陕北微缩体验基地项目、百年窑洞脉络体验基地项目、黄土影视文化基地等项目为依托，打造多样化、广覆盖、多层次的红色文化旅游空间。建立以自由行为

主的廊道系统，打造集小镇休憩、中高端民宿、租车自驾、野外露营、亲子游等多种旅游方式为一体的新型慢游系统。鼓励文化和旅游市场主体，积极开发旅居型、深度游、生活游、研学游等短期定居式文化旅游空间。

——打造红色文化精品旅游线路。实施红色文化之旅精品计划，培育七大红色文化精品旅游线路。以党中央在延安十三年为核心，围绕延安精神产生、发展的时间脉络，以延安革命纪念地景区为依托，重点打造延安精神溯源之旅。以吴起中央红军长征胜利纪念园为依托，打造以坚定信念、不怕牺牲为主题的“重走长征路之旅”。以陕甘边根据地照金纪念馆、西北革命根据地、陕甘边根据地、渭华起义纪念馆、红二十五军长征路线为依托，打造以“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为主题的“革命根据地之旅”。以伟人故居为依托，打造以怀念伟人、今昔对比为主题的“时代伟人之旅”。以国际友人故居、国际侨胞故居、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临时政府西北办事处等为依托，面向海外华人、国际友人等，推出以共产主义、国际精神为主题的“新民主主义革命之旅”。以延安革命纪念馆、延安“四八”烈士陵园、刘志丹烈士陵园、谢子长烈士纪念馆、甘泉革命烈士纪念馆为依托，推出以后人追思、爱国教育为主题的“缅怀追忆之旅”。以三战三捷、王家坪、枣林沟、小河村、神泉堡、杨家沟、川口村革命文化和纪念馆为载体，打造以不畏艰险、争取胜利为主题的“转战陕北之旅”。

——开发红色革命文化 IP。推动红色文化资源与创意设计、文化艺术培训、工艺美术创作、非遗相融合，多元化开发红色文化文创产品。推动革命文物单位、纪念馆与社会机构合作开发红色主题影视剧、纪录片、动漫作品、网络游戏、新媒体产品、文化衍生品，打造红色文化 IP 矩阵。鼓励西安、延安联合举办红色文化和旅游品牌展会，创办红色文化众创空间、创客基地。建设红色文化研学游项目，以学术会议、专家座谈、公开讲座等形式，开发针对学术研究群体的红色文化研学游产品。通过军训、户外拓展、夏令营、冬令营等方式，打造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发面向青少年群体的红色文化研学游产品。以中国延安干部学院、延安大学、延安干部培训学院等为依托，开展面向党员干部的主题教育研学游产品。

专栏 5 丰富红色文化展示体系

1. 七大红色文化之旅精品计划：延安精神溯源之旅：延安革命纪念馆—枣园—杨家岭—王家坪—凤凰山—南泥湾。重走长征路之旅：吴起中央红军长征胜利纪念园—延安革命纪念地，红二十五军长征路。革命根据地之旅：陕甘边根据地照金纪念馆—马栏革命纪念馆—渭华起义纪念馆—葛牌镇—红二十五军商洛战斗遗址。时代伟人之旅：毛泽东故居—朱德故居—周恩来故居—彭德怀故居。新民主主义革命之旅：国际友人故居—国际侨胞故居—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临时政府西北办事处。缅怀追忆之旅：延安革命纪念馆—延安“四八”烈士陵园—刘志丹烈士陵园—谢子长烈士纪念馆—马海旺墓—甘泉革命烈士纪念塔。转战陕北之旅：三战三捷—王家坪—枣林沟—小河村—神泉堡—杨家沟—川口村革命文化和纪念馆。

2. 红色文化展示载体建设计划：推动吴起中央红军长征胜利纪念园提升、安塞区王家湾革命旧址保护与发展、爷台山革命旧址红色旅游、韩城八路军东渡

黄河出师抗战纪念园、绥德、南泥湾红色教育基地、枣园红色文化体验与红色旅游服务区、红色文化影视城、“军垦之源”文化体验园、冯庄乡“共青小镇”建设项目、瓦子街战役建设项目、米脂杨家沟红色旅游（一期）佳县东方红文化产业园等项目的建设、改造与提升。

第三节 建好长征国家文化公园

——整合建设长征国家文化公园。“以中国工农红军一方面军（中央红军）长征线路为主，兼顾红二、四方面军和红二十五军长征线路”，依托在陕长征文物和文化资源，统筹考虑资源禀赋、自然地理、生态环境、人文风情、基础设施、现有保护利用状况等因素，形成以“一路三线十二区多点”为主体的园区发展战略格局。其中：“一路”重点串联党中央率领中央红军到陕北及在陕北主要进军路线资源；“三线”重点串联红二方面军、红四方面军和红二十五军长征在陕主要路线及资源；“十二区”重点建设吴起镇片区、甘泉下寺湾片区、富县直罗镇片区、子长瓦窑堡片区、清涧袁家沟片区、延川大相寺片区、志丹红都片区、宝塔片区和丹凤龙驹寨片区、蓝田葛牌镇片区、洋县华阳镇片区、凤县片区；“多点”主要联动红一、二、四方面军及红二十五军长征入陕和西北革命根据地、西北红军迎接中央红军所发生的重要战役战斗、会议、会师地点的园区纪念点。

——丰富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项目载体。推动长征文物和文化资源调查征集、长征旧址重大修缮保护、长征纪念馆、纪念园、陈列馆体系建设等项目落地。深入推动研究发掘长征精神主题教

育工作，成立陕西省长征精神研究中心，设立长征文化研究专项，推进长征文化、文艺传承创新。实施环境配套，以园区片区和一、二级纪念点为重点，推进环境修复，提升旅游交通，完善服务设施，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文化旅游空间体系。打造红军长征文化小镇和红军长征文化村，推进园区建设与市县全域旅游发展、乡村文化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发展相衔接，打造以长征文化为核心，自然生态文化、人文历史文化、黄土黄河风情文化等相融共生的文化旅游示范项目。

——创新长征旧址区发展模式。探索公园化管理模式，完善长征文化保护传承、红色文化教育、设施公共服务、旅游观光、休闲娱乐、科学研究等综合功能，建成开放性的红色主题文化平台，打造红色文化名片。整合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陕西段）的沿线资源，根据长征史实有选择地融合当地特色文化，推动红色文化的整合、开发与转化，探索长征旧址与红色精品景区、特色乡镇、休闲农业旅游、传统村落等融合发展。坚持“以红为主、以红带绿”的发展思路，推动红色旅游可持续化发展，红色文化与旅游产业、红色旅游与康养避暑旅游、红色旅游与脱贫致富的深度融合。

——培育“长征精神学院”文化品牌。组建长征精神学院，承担各级长征文化公园的红色教育培训机构和长征文化研究功能，同时承接国内长城文化公园相关服务、管理、开发业务，形成一套标准化的公园管理模式。整合各级党校、干部管理培训学院、革命纪念馆、军事博物馆等红色培训资源，将景区的

纪念品店、农家乐、会议室、驿站等提质升级为长征书屋、长征书院、长征讲堂、长征驿站等长征主题产品，同时搭配长征专家团、长征志愿者和长征讲解队等服务机制，提升长征文化公园体验价值。

——推动长征国家文化公园跨界融合。推进长征文化公园与农业、工业、城乡建设、生态环境等深度融合发展，支持园区内体育运动项目发展，持续策划与举办系列运动赛事；推动长征文化与民族民俗、乡村、生态文化组合式开发利用，在园区内打造一批旅游产业集聚区和目的地，积极推出多种主题旅游线路，构筑完整的吃、住、行、游、购、娱旅游产业链条。促进军民融合，打造一批军事旅游产品。探索军用场所开放利用合作机制，高水平建设一批军事培训、国防教育主题的研学基地。

第九章 新时代黄河故事创作推广工程

加强黄河题材文艺创作，繁荣沿黄地区群众文艺，推出一批优秀黄河文化主题艺术作品，加强黄河文化交流传播，推动陕西省黄河文化“走出去”。

第一节 打造黄河题材文艺精品

——引导创作黄河题材的文艺精品。统筹用好陕西省艺术创作资助项目资金，开辟黄河文化艺术创作专题。扶持优秀剧本，实施黄河流域优秀传统文化振兴计划，推动黄河文艺抢救性保护、

预防性保护与创作生产相结合。实施文艺精品创作扶持计划，鼓励围绕陕西黄河流域戏曲剧种、民族音乐舞蹈、曲艺杂技等艺术形式，对黄河文化创作选题进行深入研究、挖掘，借助多种艺术形式对秦腔、老腔、黄河阵鼓、汉调桄桄、陕北说书、榆林小曲、陕北民歌、西安鼓乐、皮影戏、洛南静板书、秧歌、安塞腰鼓等进行二度创作，推出一批世界知名的黄河文化主题艺术作品。

——推动黄河文化艺术作品展示展演。统筹现有文艺创作和展演资源，支持小剧种保护传承，以及特定地方戏的原生态抢救性保护，实施小剧场舞台艺术创作演出交流计划；推进一批小而精的小剧场群建设，鼓励黄河题材舞台艺术节目的小剧场演出。实施文艺院团精品剧目巡展计划，推广黄河文化实景演艺展演。围绕黄河流域舞台艺术和美术创作交流协作，举办黄河文化艺术巡回展演展览，常态化支持黄河主题美术联展项目和长安画派美术创作计划。实施黄河流域艺术联盟计划，九省区联合推动黄河文化艺术繁荣。

专栏 6 打造黄河题材文艺精品

1. 黄河流域优秀传统文化振兴计划：振兴黄河流域秦腔等传统地方戏曲，组织广大艺术家深入黄河流域，对黄河流域的民族民间艺术资源进行普查、整理、加工，推陈出新，举办优秀保留剧目复排复演巡展活动，促进黄河文化艺术创作持续繁荣。

2. 黄河文艺精品创作扶持计划：将黄河文化纳入省级艺术创作资助项目重点资助题材，深入挖掘黄河文化创作源泉，围绕黄河精神、黄河文化原创题材，实施“陕北民歌采风创排”项目，重点排演陕北民歌剧《生命的芳华》，资助创作一批反映黄河流域新变化、新风貌、新生活的优秀文艺作品。

3. 小剧场舞台艺术创作演出交流计划：以黄河文化为根基，以黄河流域各地市为主体，以折子戏、小型舞台剧、杂技剧、皮影戏等艺术表现方式，繁荣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群众喜爱的小剧场演艺体系，展示黄河文化底蕴和陕西文化魅力。

4. 文艺院团精品剧目巡展计划：依托黄河演艺实景场馆建设项目，整合省直文艺院团资源，以大型实景演艺项目为主题，开展惠民演出巡展活动，促进黄河艺术资源的传播推广和共享交流。

5. 黄河主题美术联展计划：创作一批反映新时代黄河流域经济社会发展新变化、自然生态保护新风貌的美术作品，遴选优秀作品，在黄河流域举办巡展，创作成果由相关机构择优收藏，适时组织赴北京、上海等地进行巡展和汇演。

6. 长安画派美术创作计划：以黄河文化和黄土地为主题，支持长安画派开展主题创作，突出黄河流域中国画的地域性特质，创作出一批时代感和地域性强、特色鲜明的优秀黄河流域作品。

7. 黄河流域艺术联盟计划：推动黄河流域九省份跨省建立艺术节联盟、美术馆联盟、剧院联盟等，实现艺术资源的合作共享，加强黄河流域省份巡回演出、展览交流合作，以及联合申报国家艺术基金等。

第二节 繁荣黄河流域群众文艺

——培育群众文艺活动品牌。坚持源于人民、依靠人民、与人民共享的理念，鼓励群众创作群众文艺活动品牌。举办黄河文

化艺术节活动，开展沿黄地区群众优秀文艺作品推介评选，创作展现黄河沿岸居民生活的艺术作品。通过多种形式组织群众开展各项文化活动，提升群众文艺创作活力。实施黄河群众文化大联欢计划，利用黄河流域特色文化资源，开展常态化群众文化活动，培育参与度高、影响面广的品牌文艺活动，力争培育更多“群星奖”入围作品和获奖作品。

——健全群众文艺工作机制。完善各类公共文化机构对本地区群众文艺的统筹指导，加快沿黄地区各级文化馆（站）、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点）、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文化广场、文化大院等群众文艺阵地建设，壮大群众文化志愿队伍，将群众艺术普及活动纳入各级公共文化机构服务项目之中，形成全社会重视和爱好群众文化艺术活动的氛围。办好用好艺术节、农民文化节、丰收节、消夏文化节等群众文化活动。

专栏 7 繁荣黄河流域群众文艺

- 1. 黄河文化艺术节计划：**举办黄河文化艺术节，策划举办一批以黄河文化为主题的音乐、舞蹈、戏剧、曲艺、美术、书法、摄影等艺术展演活动，在沿黄城市轮流举办。
- 2. 黄河群众文化大联欢计划：**组织开展黄河群众大联欢活动，围绕“黄河大合唱”“黄河民谣音乐会”“黄河戏曲汇”和“群众文艺汇演”等内容开展系列活动，弘扬幸福黄河的文化民生价值，丰富群众文化娱乐生活。

第三节 助推黄河文化“走出去”

——融入“一带一路”倡议。将黄河文化作为“一带一路”建设重点内容，充分利用欧亚经济论坛、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

世界文化旅游发展大会、西安丝绸之路国际旅游博览会、“国风秦韵”海外陕西文化周等平台，创新设计一批黄河文化对话平台、交流活动和合作项目。与沿线国家互办黄河文化论坛，发布《黄河文化宣言》，积极参与国际大河文明论坛，扩大黄河文化的国际影响力，向世界展示黄河文化的独特魅力，推动形成具有陕西特色和国际影响力的黄河文化品牌。

——创新黄河文化国际表达。踊跃参与“中国黄河”国家形象宣传推广行动，向全世界展现陕西黄河文化故事。开展黄河文化艺术作品推介传播，利用国内外新媒体和网络传播平台，推动与沿线省份、地区和国家在黄河文化遗产保护管理、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利用、艺术展演、人员培训、文化交流、文化旅游等方面开展国内国际合作。推动黄河流域跨省艺术交流合作，瞄准国家艺术基金资助动向，遴选黄河文化题材的舞台艺术、美术、传播交流推广项目，鼓励文化领域的民间交流，推动各类文化艺术团体建立与海外机构的交流合作平台。

第十章 黄河文化数字化创新发展工程

按照《关于促进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的指导意见》和《陕西省加快推进 5G 创新发展的意见》要求，加快 5G 技术、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等新技术在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中的应用，提升黄河文化数字化水平。

第一节 提升黄河文化数字化保护水平

——建设陕西省黄河文化数字化保护体系。支持对黄河文化进行数字化整理、存储，稳步推进“黄河文化云”建设，鼓励与华为、腾讯等数字技术和内容运营商合作，打造具有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黄河文化云平台。试点推进黄河文化数字化保护的国际合作平台，借鉴“数字敦煌（IDP）”的发展模式，以省内文化机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为主力，聚合全球资源，试点建设集学术研究、技术研发、成果展示、案例分析、数据共享、交流传播等功能于一体的黄河文化数字化保护国际合作平台。以陕西省图书馆为主体，联动各级公共图书馆，建设古籍善本数字化保护与开发机制。

——搭建黄河流域非遗数字化开放共享平台。推动陕西省黄河流域非遗素材数字化、可视化，打造黄河流域非遗数字化开放共享平台。加快以数字化方式存储黄河流域非遗，搭建联通黄河全流域非遗信息资源、公共服务、投融资、版权、人才、产品开发、文化消费的集成式平台，引入社会合作伙伴，进行“非遗数字化再造”，培育一批“见人见物见生活”的非遗数字产品，增强黄河文化的内涵深度、历史厚度和欣赏性、观览性、教育性以及整体影响力、吸引力。

专栏 8 提升黄河文化数字化保护水平

1. 黄河文化数字化开发计划：以陕西省黄河文化资源普查为基础，按照“数据库化、数字艺术化、云服务化”三步曲，联合正在建设的“数字秦岭”项目，

打造专业性、权威性、开放性的黄河文化数据平台，建设黄河文化网络数据库暨黄河文化云项目（一期），并推动纳入文化和旅游部数据库系统。

2. 黄河非遗数字化平台建设计划：借助信息技术手段，系统采集记录黄河流域国家级和省级非遗项目及代表性传承人数据，形成集普查资源、名录项目和传承人管理、载体保护管理、检索、信息安全、创意化开发等功能于一体的公益性、开放式互联网平台。

第二节 拓展黄河文化数字化产品体系

——建设黄河数字文化产业体系。鼓励社会各界围绕黄河文化资源进行“数字再造”，开发以黄河文化为主题的数字文化产品。围绕黄河文化资源，开发网络文学、动漫游戏、互联网音乐、在线演艺、虚拟旅游、电子经济等数字内容产品，推动黄河文化资源向数字出版、数字产权运营、在线体验转型。

——加快建成黄河流域智慧旅游体系。实施黄河流域智慧旅游计划，以打造“一机游三秦”旅游公共服务平台为抓手，推动旅游景区数字化、智慧化转型。鼓励开发以智能终端平台或现场展示平台为承载的文化旅游数字化系列产品，提升文化旅游新体验。支持黄河干流区域以沿黄观光公路为主轴，创建智慧旅游示范样板，支持陕西历史博物馆、西安博物院、延安革命纪念馆、陕西省文化馆等国家一级馆打造“数字黄河·臻美陕西”线上文化产品。

——升级黄河流域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体系。落实国家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建设规划，进行数字化设备升级和数字文化服务效能

升级，推动各级各类公共数字文化平台建设黄河文化特色资源，并与海外文化中心对接，形成立足陕西、服务全球、讲述黄河故事的数字文化资源库。更新陕西省图书馆数字文化服务设备和系统，支持全省五级数字借阅和阅读服务；升级陕西省文化馆“数字文化馆”设备和系统服务，发挥全省文化馆总分馆的云平台功能；支持陕西省美术馆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公共美术服务。

专栏 9 拓展黄河文化数字化产品体系
1. 黄河数字文化产业计划：鼓励黄河数字文化产品与虚拟消费、社交电商、粉丝经济、订阅经济、众筹经济等新模式相结合，加速推动陕西黄河流域的品牌文化资源向优质数字文化产业转化。培育数字文化消费，促进黄河文化与网络游戏、直播、短视频等新消费方式融合发展，推动陕西黄河流域景区景点实现在线与在地协同发展。 2. 黄河流域智慧旅游计划：按照“1+3+4”架构，即 1 个陕西省旅游运行监测与应急指挥中心，旅游公共服务平台、旅游网络营销平台、旅游政务管理平台 3 个平台，“省—市—区县—景区”四级平台。建设陕西省智慧旅游综合平台，对接“数字黄河·臻美陕西”在线展示项目，实现景区与“一机游三秦”旅游公共服务平台的数据共享。

第三节 强化黄河文化数字化传播能力

——打造黄河文化的全媒体矩阵。用好陕西省宣传文化系统的“中央厨房”，用活广播电视、报刊杂志、出版社、网站等主流媒体，以及 VR、直播、短视频等新媒体，精准传播让观众沉浸式体验的黄河文化。实施黄河文化新媒体传播计划，向全球征集与黄河文化相关的网络文学、纪录片、综艺节目、短视频、在

线阅读、网络直播、手机游戏、微信小程序等作品，扩大黄河文化的传播力。

——搭建黄河文化的数字化国际传播体系。实施黄河文化国际推广计划，利用“一带一路”跨国合作契机，以及政府间、企业间、媒体间、民间文化交流合作机制，推动黄河文化跨国传播。邀请境外媒体、研究机构、作家团体进行黄河文化采风，鼓励开展走进黄河、报道黄河、研讨黄河的文化交流活动。稳步推动黄河数字文化内容走向世界，加强与行业协会、海外代理机构、投资合作机构等的市场化合作，拓展黄河数字文化产业的全球市场和海外影响力。

专栏 10 强化黄河文化数字化传播能力
1. 黄河文化新媒体传播计划：依托“互联网+中华文明”行动计划，打造黄河文化的全媒体矩阵，推动现代技术在黄河文化创作、生产、传播、消费等各环节的应用，创建陕西省黄河文化官方微信、微博、短视频等账号，推送黄河文化产品、活动和项目等信息，持续形成传播黄河文化的整体氛围。 2. 黄河文化国际推广计划：探索与中国之声合作，制作、推广和放映黄河文化主题的数字节目，探索与驻外领事馆、海外中国文化中心、孔子学院的合作，开发黄河文化主题的视频资源、司马大讲堂在线中国文化课堂、在线中国文化艺术活动、黄河之旅 APP 等，推动黄河文化向国际传播。

第十一章 规划实施条件

健全顶层设计、组织机制、要素政策“三位一体”规划实施体系，确保形成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工作从宏观规划到微观执行的“一揽子”保障机制，切实变规划优势为先发优势。

第一节 做好顶层设计

按照管长远、管全面的原则，以《陕西省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规划》为纲要，适时启动《陕西省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条例》地方立法工作，长效推动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配套制定《陕西省黄河流域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弘扬专项规划》《陕西省黄河流域旅游业发展专项规划》，滚动制定和实施《陕西省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作方案》《陕西省黄河流域文化保护传承弘扬三年行动计划》，指导黄河流域各市配套出台建设方案，鼓励各地市围绕本地特色制定战略规划，形成地方性法规、区域发展规划和建设方案相衔接的多层次政策体系。扎实做好《陕西省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规划》与“十四五”规划、中长期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的衔接，切实健全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的顶层设计机制。

第二节 加强组织实施

——健全领导和推进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形成由省委、省政府领导，省文化和旅游厅牵头，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厅、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体育局、林业局、文物局参与的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领导工作小组，定期开展联席会议，统筹指导推动规划实施，协调解决重大政策和重点问题。办公室设在省文化和旅游厅，安排专人专班开展工作，专题布置推进黄河文化保护、

传承、弘扬的具体任务。建立省、市、县三级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作推进机制，以及跨省协调机制，重点围绕规划编制、任务落实、项目推进等，加强工作组织和有效统筹，形成上下联动、左右互动、内引外联的工作格局。

——建立项目推进与管理机制。省级各部门要建立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重点项目库。强化对重点项目的评估考核，定期评估和动态评估相结合，实时反馈项目建设进展，切实推动重点项目落地实施。整合省内外高校、研究机构力量，成立黄河文化专家委员会，围绕黄河文脉谱系、战略定位、战略目标、重点任务、政策需求、推进措施、跨区域协同机制等展开系统研究，推出一批标志性的黄河文化重大学术和应用成果。重视黄河文化智库建设，建立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咨询报告机制，鼓励社会各界积极建言献策。

第三节 加大政策支持

——加大资金投入。积极争取中华文明精神标识专项资金，用于陕西省黄河文化旅游设施和重点项目建设。省财政将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作纳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支持体系，进一步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建立健全企业、基金会、社会组织等参与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作的融资机制。优先将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产品纳入文化旅游惠民平台予以支持。落实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鼓励和引导社

会资本通过兴办实体、资助项目、提供服务和捐赠等形式，参与陕西省黄河流域文化遗产保护、公共文化服务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人才引进和文化旅游产业发展。

——促进金融合作。拓宽投融资渠道，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通过发行债券和股票募集社会资金。鼓励金融机构加大产品和服务创新力度，力争各类政策性金融、开发性金融和扶贫性金融形态对黄河文化保护传承项目的支持。出台文化和旅游投融资优惠政策，加大文化和旅游领域的招商引资，吸引发达省区以及国外资本参与黄河文化的保护、传承、弘扬工作。

——强化用地保障。支持黄河流域各市在严守生态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前提下，适度增加对文化和旅游项目的用地投入。在编制黄河流域国土空间规划过程中要保持与本规划相衔接，要预留文化保护发展空间和重大文化设施项目用地。探索对重点的文化保护和利用建设项目实行特殊的土地扶持政策。鼓励有条件地区腾退老厂房、废弃空间和生态涵养区，优先引入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项目。

——重视人才支撑。探索校企联合培育模式，培育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的专业人才。落实引进高层次人才的各项优惠政策，加大文化创意、文化科技、复合型文化管理人才培养与引进。加大对基层文化人才和专干、农村留守老人妇女、民族地区文化传承人的文化专业技能培养，提升相应人员的就业能力，带动区域文化致富。加大人才吸引力度，支持多样化人才投入黄河

文化和旅游的建设工作。

主要编制依据

1. 规划依据

- 《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
- 《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
- 《关于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的意见(2018-2022)》
- 《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陕西规划（2020-2023）》
- 《陕甘宁革命老区振兴规划（2012-2020）》
- 《陕西省主体功能区规划（2013-2020）》
- 《陕西省沿黄生态城镇带规划（2015-2030）》
- 《关中平原城市群发展规划（2017-2035）》
- 《呼包鄂榆城市群发展规划（2018-2035）》
- 《黄河国家公园总体规划（2018-2030）》
- 《陕西省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8—2025）》
- 《陕西省黄河旅游带建设工作方案（2017-2020）》
- 《陕西省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建设行动计划（2016-2020）》
- 《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
实施意见》
- 《关于发展乡村旅游促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
- 《陕西省渭北旅游轨道发展规划》
- 《西安市总体规划（2008—2020）》

《西安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2018—2035）》

《西安市建设“丝路文化高地”行动计划(2018-2021)》

《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合作规划》

2. 相关资料

陕西省各市人民政府公开资料

陕西省历史文化遗产名录

陕西省黄河流域各地市、区县上报的项目资料

陕西省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与国土空间风貌塑造研究报告

陕西省沿黄公路文化遗产资源调查报告

附 表

表 1 陕西省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规划范围表

表 2 陕西省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规划重点项目表
